

披露資訊許可

本人， _____， 在此允許經濟與勞動力發展辦公室 (Economic and Workforce Development, OEWD) 與其指派的人員可以取得有關我就業和/或教育訓練的資訊。我們請求您允許我們取得或是您提供有關您工作經歷和/或教育成績的資訊，來幫助您求職或就業。

需要披露的就業資訊可能包含：入職日期、工作職稱、時薪、全職或兼職狀態 (包含每週的工時)、福利和離職的原因 (如適用)。

需要披露的教育資訊包含：教育或訓練的註冊日期、取得文憑的日期、取得的學位或證書以及學位或證書的種類。

OEWD 經過我的許可可以分享我的人事檔案資訊，其中包含有關我工作經歷、教育經歷、合約資訊和與求職有關的其他經歷的一般資料，這些資料可從以下來源 (但不限於) 取得或與之共享：勞動部 (Department of Labor, D.O.L.)、三藩市人文服務部 (Human Services Agency, H.S.A.)、康復治療部 (Department of Rehabilitation, DOR)、三藩市住房管理局 (San Francisco Housing Authority)、三藩市聯合校區 (San Francisco Unified School District, SFUSD)、三藩市市立大學 (City College of San Francisco, CCSF)、或是由勞動力創新和機會法案 (Workforce Innovation And Opportunity Act, WIOA)、社區發展與街道補助金 (Community Development & Block Grant, CDBG)、三藩市市郡一般基金和三藩市求職入口網站資助的 OEWD 計畫：

Comments:

此披露許可在服務結束後依然有三 (3) 年的有效期。此授權書可以由我在任何時間點，提供書面信函通知 OEWD 後，中止效力。任何已提供資訊都會受到最嚴密的保護，只能用於上述的用途之中。此份表格完全由本人完成，而且在簽署前由本人閱讀 (或由他人向我敘述)。下方的簽名表示本人已經閱讀而且理解此份表格所含的資訊。

簽名

日期

2016 年 8 月

